

第一階段公眾參與報告 (行政摘要)

# 優化土地供應策略

維港以外填海及發展岩洞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ARUP

# 目錄

<u>節</u>		<u>頁</u>
1	引言	1
2	顧問團隊	2
3	主要議題的意見概覽	3
4	方法和詳細概覽	6
	4.1 量化意見	6
	4.2 質化意見	7
5	展望	10
附件 I	傳達公眾參與活動的資訊	
附件 II	公眾參與活動	
附件 III	於 2012 年 1 月公布的 25 個可考慮填海地點，作為促進公眾討論選址準則的例子	

# 1 引言

「優化土地供應策略」共分為兩個階段諮詢公眾，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下稱「公眾參與」)已於 2011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舉行。是次公眾參與旨在收集公眾對政府提出以六管齊下方式優化土地供應的意見，當中包括維港以外填海和發展岩洞這兩個模式。

是次公眾參與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發展局、土木工程拓展署和規劃署攜手合辦。為提升市民對是次公眾參與的認知及鼓勵公眾參與，當局利用不同途徑傳達有關資訊，詳情載於附件 I。

當局安排了一系列的公眾參與活動，包括聚焦小組會議、專題討論、公眾論壇和巡迴展覽，活動詳情請參考附件 II。

諮詢文件，即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摘要，提出「六管齊下的土地供應策略」予公眾討論，重點是要靈活運用全部六種現有土地供應模式，包括：

- 更改土地用途
- 重建
- 收地
- 在維港以外填海
- 發展岩洞
- 重用前石礦場

由於六種土地供應模式各有其局限性，為了迎合未來對土地的需求以配合房屋供應及社會與經濟發展，有需要靈活地應用全部六種土地供應模式。此外，我們也需要建立土地儲備以應付未來多變的需求。

公眾參與摘要提出了六項主要議題作諮詢：

- 房屋和發展 – 香港的需要和機遇
- 土地儲備
- 在維港以外填海以增加土地供應
- 發展岩洞以增加土地供應
- 選址準則
- 擬議土地用途及可能選址

因應持份者的建議，政府在 2012 年 1 月公布 25 個在維港以外的可考慮填海地點，並將它們分為四個種類，包括人工島、連島、於人工或曾受改動海岸綫填海、以及於天然但非受保護海岸綫填海。政府在發表這些地點時已強調，這些地點並不是已落實的選址清單，而只是一些較具體的填海地點例子，方便公眾考慮初步選址準則。顯示 25 個可考慮選址的位置圖載於附件 III。

## 2 顧問團隊

奧雅納香港公司 (研究顧問) 受土木工程拓展署委託，進行關於在維港以外填海和發展岩洞兩項土地供應模式的可行性研究。研究顧問也負責安排公眾參與活動。

世聯顧問有限公司(公眾參與分判顧問)受委任為專責策劃和執行公眾參與活動的分判顧問。

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研究中心) 受世聯顧問委託為獨立研究顧問，專責收集、整合、分析和報告從持份者以及公眾人士所收集得到的意見。研究中心同時採用**量化和質化的方法**分析收集到的意見。

在量化意見分析方面，研究中心進行了一項電話調查，從全港市民中以隨機抽樣方式得出具代表性的受訪者樣本進行訪問。此外，亦透過網上問卷、自行填寫的問卷及以面談形式進行的問卷調查，蒐集公眾意見。所有從這些渠道收集到的意見均以量化方法分析。

質化的意見的收集途徑包括：公眾參與會議、其他會議或簡介會（以文字方式記錄）、公眾參與網站內的網上討論區、書面意見、於公眾參與活動收集到的意見表、社區團體組織的簽名運動／請願行動及報章報道等。所有這些意見皆採用質化方法分析。

「第一階段公眾參與報告」的全文已上載到公眾參與網站 <http://www/landsupply.hk>，研究中心的報告之原文載於第二章至第四章。

### 3 主要議題的意見概覽

是次公眾參與活動得出一個重要的結論，就是如果政府認為以六管齊下方式（即應用所有六種土地供應模式）優化土地供應有策略重要性，公眾意見普遍支持有關方案。公眾意見普遍支持建立土地儲備。

在眾多議題當中，公眾參與活動集中諮詢持份者和公眾有關維港以外填海及發展岩洞這兩個土地供應模式。其中一個主要結果是，社會大眾對填海的看法並不一致，意見紛紜。

由獨立研究中心進行的全港電話調查發現，反對填海的受訪者比較多，而同樣是由獨立研究中心進行的意見問卷調查（網上問卷、自行填寫問卷及面談訪問）則剛剛相反，支持填海的人士多於反對。由於兩個調查所得的結果分歧，由此認為公眾在此議題上未有一致意見。

這兩項調查亦發現，不支持填海的人士主要關注填海對環境及周邊社區的潛在影響，而很多受訪者認為選址是考慮填海的重要因素。

至於質化意見方面，有相當的數量是從個別社區所組織的簽名運動和一人一信請願行動<sup>1</sup>中收集得到的，這些意見主要是反對 25 個政府公布的可考慮填海地點的其中某些，而當中所提及的主要關注亦是關於填海對環境和周邊社區的潛在影響。這 25 個可考慮填海地點是政府為回應公眾要求而提出的例子，以促進有關的初步選址準則的討論。

另一方面，除位於摩星嶺的可考慮選址外，透過發展岩洞以增加土地供應的方案取得一致性的支持。亦有意見質疑發展岩洞的可行性及岩洞的用途。

總的來說，公眾意見普遍認為，在考慮增加土地供應及對在維港以外填海進行選址時，最重要的考慮因素是對環境和周邊社區的影響。

根據受委託的獨立研究中心對公眾意見的整理、分析及報告，下頁的列表綜述了六管齊下土地供應策略和於第一節提及的六項主要議題所分別收集到的意見。

量化和質化的意見分別詳細列於第 4.1 節和第 4.2 節。

---

<sup>1</sup> 在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收到來自 33 個簽名運動/請願行動的意見，其中有 31 個來自個別社區反對在部份 25 個可考慮的地點填海。從該 31 個簽名運動/請願獲得的 25,196 個意見，佔總數 31,881 個質化意見的 80%。

主要議題	意見概覽
六管齊下土地供應策略	如果政府認為以六管齊下方式增加土地供應有其策略重要性，公眾意見普遍支持有關方案。
土地儲備	公眾意見普遍支持建立土地儲備。
在維港以外填海以增加土地供應	<p>在維港以外填海以增加土地供應的議題上，公眾意見並不一致。透過量化形式分析的意見，即從電話調查及意見問卷調查所得的意見，兩者得出不同的結果。在電話調查中，支持填海的人士（33.6%）比不支持的（46.4%）為少。而意見問卷調查的結果則剛剛相反，支持填海人士（49.4%）多於不支持人士（42.5%）。至於質化意見方面，反對部份 25 個可考慮填海地點之聲音尤其強烈，但同時亦有支持填海的意見。質化意見中有相當數量的意見是來自個別社區的簽名運動/請願行動，反對在某些特定地點填海。</p> <p>反對填海人士主要關注填海對環境和周邊社區的影響。在這些表達意見的人士中，有很多認為填海地點是考慮填海的重要因素。</p>
發展岩洞以增加土地供應	除位於摩星嶺的可考慮選址外，公眾意見一致支持透過發展岩洞以增加土地供應。部份人士表達對發展岩洞的可行性及岩洞的用途的關注。
初步選址準則	公眾意見普遍認為最重要的選址準則是對環境和周邊社區的影響。
房屋和發展 — 香港的需要和機遇	公眾意見普遍贊同需要更多土地以滿足提供房屋和社區設施、改善生活環境及促進基礎建設的需求。有不少意見指出，香港應充份運用現有而未被有效地使用的土地，而非依賴填海。再者，當局亦應改善人口政策，及根據人口政策來擬訂土地政策。

主要議題	意見概覽
擬議土地用途和可能的選址地點	電話調查中有許多受訪者表示，填海地點是考慮在維港以外填海的重要因素。許多透過簽名運動/請願行動和意見問卷調查所發表的意見亦反對在某些特定地點填海。在土地運用上，有意見問及填海土地及將設施搬遷到岩洞後所釋放的土地的建議用途。

## 4 方法和詳細概覽

以下部份簡介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收集及整理意見所採用的方法，以及收集到的量化意見和質化意見的較詳細概覽。

### 4.1 量化意見

#### 電話調查

這次全港電話調查成功訪問了 1,472 名透過科學化的隨機抽樣方法揀選的受訪者，取得了一個剔除了家庭傭工的成年居民、具代表性的樣本作調查基礎。訪問對象的抽樣方法是以隨機方式揀選受訪家庭，從被抽中的每個受訪家庭中邀請當中最接近下一次生日、年齡 18 歲或以上、能操粵語、普通話或英語的人士進行訪問。

為使所收集到的意見能更代表一般市民的看法，是次電話調查的受訪者皆透過隨機抽樣形式從全港市民中揀選出來。鑑於受訪群與本港整體居民在人口分佈特徵上存有差異，調查結果會按受訪群與本港整體人口在性別和年齡比例分佈的比較作出調整，以令調查結果更能貼近社會整體的看法。與質化意見比較，電話調查較能代表一般人的看法。

#### 意見問卷調查

以中、英雙語撰寫的意見問卷由研究中心設計，並於指定的公眾參與活動中派發，及載於公眾參與網頁內供網上填寫及遞交。

除以自行填寫形式讓公眾人士遞交問卷，研究中心亦派出合資格研究員在巡迴展覽的舉行場地（除兩個禁止進行面談訪問的地點外），以面談訪問形式進行意見問卷調查。

透過面談訪問、網上遞交、自行填寫形式及其他遞交方式所收集到已完成的意見問卷共有 8,580 份。

**分析及報告：**獨立研究中心將由意見問卷所得的資料，以量化方法整理及分析<sup>2</sup>。

---

<sup>2</sup> 由於問卷調查並非基於整體人口的隨機抽樣調查，因此，統計性測試(需假設是隨機抽樣)並不適用。



## 量化意見的主要分析結果

- (i) 意見普遍支持以六管齊下方式增加土地供應。如果政府認為六管齊下方式對增加土地供應具策略重要性，大部份電話調查的受訪者表示支持（51.5%）或表示中立（31.6%）。
- (ii) 在維港以外填海以增加土地供應的議題上，意見並不一致，由電話調查和意見問卷調查所得的意見分歧。在電話調查中，支持填海的人士（33.6%）比不支持的（46.4%）為少。而意見問卷調查的結果則剛剛相反，支持填海的人士（49.4%）多於不支持的人士（42.5%）。不支持填海人士主要關注填海對環境及周邊社區的潛在影響，而很多受訪者皆認為填海地點是考慮填海的重要因素。意見問卷調查中很多受訪者反對部份 25 個作為例子的可考慮填海地點。
- (iii) 意見普遍支持將適合的現有政府設施搬遷到岩洞內，以釋放地面土地作其他用途的建議（有 69.3%的電話調查受訪者和 73.7%的意見問卷調查受訪者表示支持）。
- (iv) 受訪者認為以下的增加土地供應的選址準則較為重要：對環境的潛在影響（72.9%的電話調查受訪者和 82%的意見問卷調查受訪者視之為重要）；對周邊社區的影響（61.9%的電話調查受訪者和 74.2%的意見問卷調查受訪者視之為重要）；以及選址（71.4%的電話調查受訪者視之為重要）。
- (v) 意見普遍贊同需要更多土地供應，以滿足提供更多房屋和社區設施（82.1%的電話調查受訪者和 79.6%的意見問卷調查受訪者表示同意）、改善生活環境（76.5%的電話調查受訪者和 73.1%的意見問卷調查受訪者表示同意）及促進基礎建設的需求（72.5%的電話調查受訪者和 72.0%的意見問卷調查受訪者表示同意）。
- (vi) 意見普遍支持建立土地儲備（61.8%的電話調查受訪者和 65.2%的意見問卷調查受訪者表示同意）。

## 4.2 質化意見

### 意見收集途徑

各項公眾參與活動的過程均以現場攝錄形式記錄，而當中所發表的意見經概括總結後由獨立研究中心整理並作質化分析。公眾發表的質化意見經由不同途徑收集，包括書面意見、由地區團體所組織的簽名運動或請願行動、公眾參與網站的網上討論區、於公眾參與活動收集到的意見表，還有報章報道。

在通常情況下，質化意見可反映有足夠意向主動發表其個人看法的人士的意見。所有從上述途徑所收集到的意見都交由研究中心作質化分析。

## 收集的意見數目

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透過 13 個不同途徑共收集到 31,881 個質化意見，其中有 25,769 個意見是來自 33 個主要由個別社區所組織的簽名運動/ 一人一信請願行動<sup>3</sup>。

書面意見共有 2,376 份。公眾參與官方網站內的網上討論區記錄了 1,826 個有效留言/ 意見。

由公眾論壇和其他公眾參與活動中所收集到的意見表共有 388 份。在第一階段公眾參與中，政府共安排了 3 個聚焦小組會議、4 場專題討論和 3 場公眾論壇。另外，亦與各區區議會、團體、機構、居民、政黨和聯盟進行了 54 個會議或簡介會。

由 24 份報章和雜誌共收集到 432 篇報道相關議題的新聞報道、27 篇專欄和 9 篇社論。

收到由民間發起的意見調查共有 3 份。

**分析及報告：**所有上述的意見，皆由獨立研究中心按照一個分析框架作編碼和分類，並以質化方法進行分析。

## 質化意見的主要分析結果

- (i) 意見普遍支持增加土地供應和建立土地儲備。
- (ii) 對於在維港以外填海以增加土地供應，尤其對部份 25 個作為例子的可考慮地點，反對聲音強烈，但同時亦有支持填海的意見。很多在個別社區所組織的簽名運動/請願行動所得的意見均反對在某些特定地點填海。許多意見關注填海對自然環境將可能造成怎樣的破壞；亦有很多主要是有關烏溪沙（25 個可考慮地點之一）的意見，關注填海會怎樣影響香港的整體形象。
- (iii) 除摩星嶺的可考慮選址外，透過發展岩洞以增加土地供應的方案取得一致性的支持。亦有部份意見表示對於發展岩洞的可行性有所關注及疑問。

---

<sup>3</sup> 有31個是由個別社區所組織，反對在某些特定地點填海。

- (iv) 有關初步的選址準則，對周邊社區的可能影響和對自然環境的破壞是首要關心的問題。
- (v) 有不少意見指，香港應充份運用現有但並未被有效地使用的土地，而非依賴填海。再者，他們亦提出當局應改善人口政策，及根據人口政策來擬訂土地政策。
- (vi) 許多意見表示，就填海土地的建議用途，或將現有政府設施搬遷進岩洞後所釋放的土地之用途所提供的資料不足。

## 5 展望

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的結果指出，市民及持份者在考慮填海時，會把對環境和周邊社區的影響視為最重要的選址準則；而很多發表意見的人士亦認為填海地點是考慮填海的重要因素。此外，結果亦顯示了，基於對環境和周邊社區的潛在影響的關注，市民及持份者對部份 25 個可考慮填海地點有強烈的反對（當中反映與選址準則相同的意見）。

同時，如果政府認為以六管齊下方式增加土地供應具策略重要性的話，公眾意見普遍支持有關方案，而建立土地儲備的概念亦同樣得到普遍支持。

根據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收集到的公眾意見，研究顧問作出進一步的技術性評估，為下一階段公眾參與作準備。在考慮第一階段所收集到的公眾意見後，當局會在**第二階段公眾參與**中，提出數個可進一步考慮作研究的填海或發展岩洞地點，以諮詢公眾。政府將邀請持份者和市民參與討論多個相關議題，包括這些有機會再作進一步研究的可考慮地點，能否充份照顧到公眾對環境和周邊社區的關注。

當局會在第二階段的公眾參與透過不同途徑收集公眾意見。在完成第二階段公眾參與後，下一步會適當考慮公眾意見，就可考慮方案進行可行性研究，以期落實在維港以外填海和發展岩洞，提供土地。

### 報告概覽由：

奧雅納香港公司（研究顧問）和世聯顧問有限公司（公眾參與分判顧問）  
撰寫

報告分析以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的調查及研究結果作依據

2013年1月

## **附件 I: 傳達公眾參與活動的資訊**

### **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摘要**

當局製作了一本資訊性的參與摘要作為討論工具，並從而呼籲公眾積極參與。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摘要提供有關香港對土地的需求、現有土地供應模式與挑戰、建立土地儲備的方法、有關在維港以外填海和發展岩洞這兩項可考慮的供應模式、初步選址準則、指導原則及公眾參與的基本資訊。透過巡迴展覽、公眾參與會議、其他諮詢會議或簡介會、以及各項公眾參與活動，合共派發了大概 13,000 份摘要。同時，摘要亦可於 18 間民政事務處和 67 間公共圖書館索取。

同時，當局亦製作了一套資料單張以提供填海、處理建築填料和發展岩洞的技術性資料。

### **宣傳影片**

當局製作了一齣 9 分鐘的宣傳影片，透過在不同的大眾平台播放，包括公眾參與網頁、巡迴展覽和各項公眾參與活動，介紹研究的主要特點。宣傳影片的部份片段亦被用以製作於電子傳媒及 / 或戶外媒體播放的政府宣傳片。通過簡潔地表達研究背景和主要訊息的方式，擴闊傳播面，及增加公眾對有關議題的認知、興趣和理解，同時亦鼓勵公眾參與。

### **公眾參與網站及社交媒體**

當局設立了公眾參與網站並定時更新公眾參與的內容和資訊，及定期以常見問題形式回應公眾疑問。公眾和持份者可透過網站的網上討論區及遞交網上問卷表達意見，亦可於網上登記報名參加各場公眾參與會議。

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網站共錄得 44,836 個瀏覽人次，網上討論區亦收到 1,826 個有效的留言/ 意見，而從上述途徑所收集到的所有意見都已交由獨立的研究中心作整理和分析。

除不恰當/ 具攻擊性的語言外，所有公眾發表的留言都會在討論區顯示出來。

同時，Facebook 專頁和 YouTube 頻道亦提供及時的資訊更新、有關公眾參與活動的資料、4 場專題討論和 3 場公眾論壇的現場錄像供重溫和參閱。Facebook 專頁於公眾參與活動期間共錄得超過 100 個「讚好」的點擊率。

## 宣傳

為加強宣傳推廣，當局利用不同途徑擴大公眾參與的傳播面和增加公眾對有關議題的認知。

**宣傳海報：**通過於各區民政事務處、公共圖書館和政府設施的告示板張貼簡單的訊息，鼓勵市民和持份者參加公眾參與活動，並增加公眾對是次研究的認知。

**電子通訊：**於公眾參與期間，我們透過電子通訊的形式，定期通知持份者和郵寄清單中的訂閱者有關公眾參與的最新發展，並鼓勵他們積極參加公眾參與活動。

**報章廣告：**刊登報章廣告宣傳公眾參與活動和呼籲踴躍參加；一共刊登了 3 期廣告 — 在 2011 年 12 月刊登了第 1 期、在 2012 年 1 月刊登了第 2 期，及在 2012 年 2 月刊登了第 3 期。

**於電視/ 電台播放政府宣傳片：**為喚起公眾的意識、鼓勵他們透過公眾參與發表意見、以及透過瀏覽公眾參與網站留意是次研究的發展進度，當局由 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3 月底於電視和電台播放有關公眾參與的政府宣傳片。

**戶外廣告：**臨近 2012 年 3 月下旬，即諮詢期將近完結時，我們利用戶外媒體平台播放政府宣傳片，包括辦公室/ 商業樓宇電梯大堂的液晶體屏幕、港鐵東鐵線、西鐵線和馬鞍山線列車、以及軌道旁及大堂的廣告燈箱等，以鼓勵公眾人士發表意見。

## 媒體宣傳

公眾參與啓動禮於 2011 年 11 月 10 日在奧海城 2 期舉行，該地點亦是巡迴展覽的首站。我們邀請了新聞媒體出席採訪啓動禮，以增加公眾意識，其後政府官員亦接受了數個報章和電子媒體的訪問，提供研究的相關資料，包括香港的土地需求、政府六管齊下的增加土地供應策略，以及在維港以外填海和發展岩洞。此外，當局在報章刊登評論專欄及報導形式廣告，以澄清觀點，以及回應讀者/ 公眾提出的主要意見。

因應持份者的建議，當局於 2012 年 1 月 4 日透過召開記者招待會，公布 25 個可考慮填海地點作為促進公眾討論選址準則的例子。

## **附件 II: 公眾參與活動**

### **1. 公眾參與會議**

我們舉辦了一系列不同形式的公眾參與會議，包括聚焦小組會議、專題討論和公眾論壇。

聚焦小組會議和專題討論讓參加者有機會作深入的交流，有助於在公眾參與過程的初段找出主要議題和關注。公眾論壇則是讓大眾市民發表更廣泛意見的較大型會議。

諮詢會議的參加者可在時間許可的情況下表述其意見，當中新聞媒體亦有出席部份諮詢會議。

發展局、土木工程拓展署和規劃署的官員出席了所有的聚焦小組會議、專題討論以及公眾論壇，目的是為討論作出澄清和補充、或以觀察員身份聆聽公眾意見。他們發表的觀點和意見並不包括在所整理和分析的有效的公眾意見當中。除上述政府部門外，其他部門亦被邀請派觀察員出席諮詢會議。

我們邀請了對相關議題有認識和研究的專家和學者參與專題討論和公眾論壇，以令參加者在有足夠的資料和認識的情況下進行討論。

#### **1.1 聚焦小組**

3 場聚焦小組會議分別在 2011 年 11 月 15、22 和 29 日進行，與對議題有興趣的持份者展開討論。

持份者來自智庫、以及具土地發展的專業知識的團體、環保組織、專業團體、大專院校、政黨、關注組和學生/ 青年組織，他們獲邀出席聚焦小組會議與其他參加者分享其觀點及進行討論。會議共有 56 人參與。

#### **1.2 專題討論**

4 個為促進深入的主題性討論而設的專題討論分別於 2011 年 12 月 3 日（題目：房屋和發展 – 香港的需要和機遇）、2011 年 12 月 10 日（題目：土地儲備 – 確保適時供應）、2012 年 1 月 7 日（題目：在維港以外填海）和 2012 年 1 月 14 日（題目：發展岩洞 – 國際經驗和本地應用的可能性）舉行。

每場專題討論首先會簡介研究進度和公眾參與過程，由顧問講解該討論题目的背景，再由公眾就與議題相關的題目作出簡報。簡報主要以廣東話進行，同時為操英語的參加者提供即時傳譯。參加者分成小組，每組由一名專業知識獲認可的學者或專業人士帶領討論，而參加者則依據討論綱領進行詳細討論。土木工程拓展署、規劃署和顧問代表都有參加各小組，從而提供相關資訊和聽取意見。之後，各小組再將討論的結果重點向所有與會者匯報。

所有專題討論均歡迎公眾人士參加，而 4 場專題討論共錄得 197 名參加者，每場討論平均有 3 位參加者進行公眾簡報。

為方便未能出席的人士，各專題討論的現場錄影、顧問的簡報、討論摘要和活動相片均上載到公眾參與網站。

### 1.3 公眾論壇

為作進一步諮詢和整合在第一階段公眾參與較早時期所收集的意見，我們在 2012 年 2 月的 3 個星期六舉行了 3 場公眾論壇（2012 年 2 月 4、11 和 18 日）。論壇由獨立的專業傳媒工作者主持，並以廣東話進行，同時為操英語的參加者提供即時傳譯。

各論壇開首時會介紹公眾參與過程，再透過錄像和顧問的簡報闡述主要的論據、提供所需的背景資料，以令參加者在有足夠資料和認識的情況下進行討論。其後，由預先登記的公眾人士進行公眾簡報，接著是公開討論環節，並由台上的專家代表小組回應現場參加者的意見和分享其見解，以協助討論進行。台上的專家代表小組包括政府代表、顧問、以及在環境、城市規劃和經濟方面具專業知識的學術界人士。

為方便未能出席的人士，3 場論壇均安排了網上現場直播。收看人士可於特設的網上討論區提交意見或提問。在場人士遞交的意見記錄紙或網上收看人士於網上討論區所發表的意見，均由主持人隨機抽出並在公開討論環節中讀出。

所有收集到的意見記錄紙和於網上發表的意見，不論有否在論壇上被讀出，均全部轉交予獨立的研究中心作整理和分析。

3 場公眾論壇共有 409 名參加者，包括一般市民大眾、學生、區議員、專業人士、不同社區的居民、環保團體和其他持份者。每場論壇平均有 9 名參加者作公眾簡報。

簡報、相片、現場錄影和討論摘要會在公眾參與活動後上載到公眾參與網站。

## 2. 巡迴展覽

巡迴展覽在香港島、九龍、新界和離島（大嶼山、南丫島、青衣、鴨脷洲和長洲）共 14 個地點舉行。第一階段公眾參與的資料在展覽中展出，向參觀者提供有關諮詢的概覽和重點介紹主要議題。

我們亦設計了兩個平板電腦互動遊戲，以有趣的方式說明選址過程的限制和不同的考量。



公眾可在巡迴展覽現場透過自行填寫問卷和開放式意見表提出意見。獨立研究中心派出研究員在展覽場地以抽樣的面談訪問形式進行問卷調查。672 份已完成問卷、連同其他已收集的問卷，均轉交予研究中心一併進行分析。

巡迴展覽舉行期為 2011 年 11 月上旬至 2012 年 3 月底，吸引了大批市民參觀。展覽期間共錄得參觀人次 19,489 名。

